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继续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6月25日，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董事长纪晓文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公司业务升级转型、第二主业拓展的信心和
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董事长纪晓文先生以自有资金于2018年6月2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继续增持公司股份160,000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票增持情况

增持人员	职务	增持方式	增持日期	增持股数 (股)	增持均价 (元/股)
纪晓文	董事长	集中竞价	2018-6-25	160,000	3.76

二、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增持前，纪晓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6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
本次增持后，纪晓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2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4%。

因公司半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为2018年7月26日，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上市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在此期间进行增减持公司股份，故自2018年6月26日至公司半年度报告披露日期间，公司董事长纪晓文先生将严格遵守上述规定不再继续增持股份，纪晓文先生不排除在公司半年度报告披露后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二级市场情况继续增持公司股票的可能性。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2、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纪晓文先生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本次增持完成后的6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份，未来转让公司股份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执行。

4、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有人持有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25日